

建造業議會

建造業「防疫抗疫基金」

常見問題

目的及內容

1. **為註冊地盤工友提供建造業「防疫抗疫基金」的目的是甚麼？**
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，香港特區政府為支持建造業界全力防疫抗疫，將通過建造業議會（議會），發放建造業「防疫抗疫基金」，向每名合資格的註冊建造業工人，提供港幣 1,500 元的補助金，用於購買個人防護裝備/消毒設備，以預防感染新型冠狀病毒。
2. **每名合資格的註冊地盤工友可獲得多少補助金？**
每名合資格的註冊地盤工友可獲港幣 1,500 元的補助金。
3. **申請名額是否有上限？**
所有符合資格的註冊地盤工友，都可在申請期內任何時間隨時提出申請。

申請資格

4. **誰可以申請補助金？**
申請人必須為註冊建造業工人，並於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19 日內在總承建商根據《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》(第 583 章) 提交予議會的出勤紀錄中有出勤紀錄。
5. **我在 2019 年 1 月曾在香港建造地盤工作了 1 個月，亦有出勤紀錄，然而我的工人註冊證在 2019 年 6 月到期，由於我在 2019 年 6 月後沒有在地盤工作，因此沒有續證，現在我的工人註冊證已經過了期，請問我是否符合申請資格？**
符合。根據規定，申請人只要為註冊建造業工人，並於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19 日內在總承建商根據《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》(第 583 章) 提交予議會的出勤紀錄中有出勤紀錄，即符合申請資格。

6. 我在甚麼時間可以提出申請？

申請期由 2020 年 2 月 24 日開始，合資格的註冊地盤工友會在當日收到 SMS 訊息，提醒他們下載應用程式及提交申請資料。申請期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止，因此毋需急於在申請期的初期提出申請。

7. 每人可提交多少個申請？如果我既是工友，又是分包商，可以申請有關的補助金嗎？

每名符合資格的註冊地盤工友只可提交一次申請。如果你既是工友，又是分包商，你可以申請給地盤工友的補助金，同時亦可申請給分包商的補助金。

8. 我在上述期間只從事私人裝修工作，沒有地盤出勤紀錄，我符合申請資格嗎？

抱歉，是項補助金只適用於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19 日內在總承建商根據《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》(第 583 章)提交予議會的出勤紀錄中有出勤紀錄的註冊建造業工人。

提交申請

9. 我應該如何提交申請？

申請人必須以電子方式提交申請，並需要先下載「安全錦囊」應用程式。

10. 我在輸入申請資料時須準備甚麼文件？

在輸入申請資料前，請先準備：

- 1) 你的工人註冊證；
- 2) 聯絡手提電話號碼；及
- 3) 可供自動轉賬的銀行賬戶資料及圖片（圖片必須能清楚顯示銀行名稱，戶名和賬戶號碼）；或
- 4) 如果申請人沒有銀行賬戶，請準備可供寄發持票人支票的地址及過去 3 個月內的地址證明圖片（圖片必須能清楚顯示申請人姓名及地址）。

11. 除了以電子方式申請，我可以傳真或郵寄提交我的資料嗎？

抱歉，為了能盡快處理有關申請，我們只接受電子方式的申請。

12. 我沒有電腦，是不是不能申請？

電子方式申請毋須使用電腦，你只需要在手機上下載「安全錦囊」應用程式，再按指示逐步輸入所需資料便可。

13. 申請的流程是不是很複雜？

為了盡快處理有關申請，我們已將申請程序簡化，你只須先下載有關的應用程式，並備妥所需資料，按指示輸入即可。

14. 我沒有銀行賬戶，可以提出申請嗎？

議會認為用自動轉賬形式將補助金存入申請人的銀行賬戶，是最快捷及安全的做法，因此鼓勵申請人選用；然而，若申請人沒有銀行賬戶(個人或聯名賬戶)，亦可選擇議會將持票人支票寄到你的住址，惟必須留意持票人支票會以平郵寄出，而申請人會在成功提交申請後 5-6 個星期內才會收到持票人支票。

15. 我沒有香港銀行帳戶，並且居住在中国大陸。我可以填寫我的國內的住址嗎？

你可以提供你的國內地址，並在提交申請時上傳住址證明。在成功提交申請後 5-6 個星期內，你將會收到持票人支票。

16. 提交申請有語言限制嗎，我可以用簡體中文/英文提交申請嗎？

沒有，你可以以繁體中文，或簡體中文或英文輸入你的資料。

17. 提交申請後，我如何可以肯定議會已收到我的申請？

當你成功提交申請後，你將會在應用程式上即時見到一個確認號碼，同時，你亦會在同日在手機上收到 SMS 的確認訊息。

18. 在提交申請後，我可以修改銀行賬戶號碼嗎？

為了盡快處理有關申請，申請人在提交申請後，不可以修改銀行賬戶號碼。

19. 如我錯誤輸入資料，或上載的圖片有誤，議會會怎樣處理？

議會提醒申請人在提交申請前，應清楚核實有關資料。如申請人填寫的銀行資料與上載的圖片不符、圖片模糊不清、或圖片未能顯示所有資料等，議會會先行取消有關申請，並以 SMS 短訊通知申請人，要求申請人重新提交申請。

20. 提交申請後可以修改內容嗎？

你如果要修改你所提交申請的內容，必須致電基金熱線 (3199-7377)，並說出你的確認編號，到時議會會先行取消有關申請，並要求申請人重新提交申請。

申請結果及付款安排

21. 議會如何審核我的申請？

議會是根據工人註冊證登記記錄，以及於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19 日內在總承建商根據《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》(第 583 章) 提交予議會的出勤紀錄中有出勤紀錄，來審核申請。

22. 如申請通過審核，我何時可取得補助金？

申請人在完成申請程序後的 2-3 個星期內（如選擇自動轉賬）或 5-6 個星期內（如選擇將持票人支票以平郵寄到申請人的住址）收到補助金，在轉賬/寄出持票人支票後，議會將以 SMS 訊息通知申請人。

資料保密

23. 我提交的資料是否保密？會否交予議會或任何其他機構作其他用途？

所有個人資料都會保密及不會作其他用途，詳情可參閱基金的私隱政策。

24. 在完成發放補助金後，議會會否保留我的個人資料？

根據基金的私隱政策，議會將可能因應所需，保留申請人的個人資料一段合理時間。議會重視個人私隱的保障，在完成整項基金的審核及法例要求後，會刪除所有申請人的有關資料。

其他

25. 如我仍有問題，可以怎樣做？

申請人可通過下列途徑作出查詢：

熱線電話	3199-7377	星期一至五，由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由專人接聽
電郵	PPEFund-1@cic.hk	一般在一個工作天內回覆

2020 年 2 月 24 日